

新疆哈纳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2025年中央财政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补助)项目-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

项目编号：ZFCG-HZBY2025035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购单位：新疆阿勒泰地区喀纳斯景区管理委员会
代理机构：新疆瀚展博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谈判须知	1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新疆哈纳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线上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5 年 04 月 27 日 16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FCG-HZBY2025035

项目名称：新疆哈纳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00 万元

采购需求：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支出，包括：无人机自动巡护及管理系统、泰加林生长状况综合监测点、生态监测监控与管理大数据平台感知系统大数据平台升级、昆虫自动识别监测点、生态网络感知系统维保、年报及培训等 1 项。（详见谈判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谈判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有效期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3）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6）125号）的要求，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04月23日至2025年04月25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3. 售价（元）：0元/套

4. 获取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系统平台（<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栏目，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所要获取采购文件的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4月27日16: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

开标时间：2025年04月27日16: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开标时间后，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供应商，视作自愿放弃本项目的投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

APP 自行进行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已在政采云平台其他省份入驻的供应商无须重复注册)，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

7.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阿勒泰地区喀纳斯景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新疆布尔津县

联系人：于永杭

联系方式：173995985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瀚展博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迎宾路克兰区 99 号万驰广场 1 栋十四层 1404 号

联系人：刘滢

联系方式：18129206596

第二章 谈判须知

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新疆哈纳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 项目编号：ZFCG-HZBY2025035
2	采购人	采购人：新疆阿勒泰地区喀纳斯景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地址：新疆布尔津县 联系人：于永杭 联系电话：17399598521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瀚展博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迎宾路克兰区 99 号万驰广场 1 栋十四层 1404 号 联系人：刘涤 电话：18129206596
4	计划投资额	100 万元
5	资金来源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
6	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采购需求	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支出，包括：无人机自动巡护及管理系统、泰加林生长状况综合监测点、生态监测监控与管理大数据平台感知系统大数据平台升级、昆虫自动识别监测点、生态网络感知系统维保、年报及培训等 1 项。（具体详见项目采购需求）
8	验收方式及标准	1、采购验收完成，由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请项目验收申请，出具书面验收文件。甲方采购验收小组成员对项目实施内容进行实地验收。 2、验收人员：由甲方组成验收小组进行验收。
9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 45 天（日历日）内完成。
11	质量要求及质保期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标准规范，符合国家强制性采购要求。 质保期：3 年，质保期内对设备提供全免费保修，保修期外提供配件成本费。
12	付款方式	第一期：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第二期：所有设备进场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35%的进度款；第三期：验收合格后，使用一周无质量问题；支付合同总金额 35%的尾款。（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p> <p>（2）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有效期内的银行资信证明）；</p> <p>（3）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注：上述资料未提供或审查不合格时，将被认为资格审查不合格，将取消其竞标资格。</p> <p>※以上所有资料必须加盖公章</p>
14	成交办法	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5	是否允许联合体 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17	踏勘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18	投标预备会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19	分包转包	不允许
20	最高投标限价	100 万元；（柒拾万元整）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1	响应文件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计算 60 日历日。
22	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的金额：20000 元（贰万元整） 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4 月 27 日 16 点 30 分（北京时间） 保证金的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银行出具的保函、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转账汇款需从基本账户办理缴纳。投标保证金于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缴纳（或开具），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支出。 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新疆瀚展博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阿勒泰地区分行营业部 账 号：20365439900100000876741 注：1、谈判保证金的缴纳：谈判保证金须在谈判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办理完成，否则其谈判文件将被拒绝评审，投标人提交谈判保证金应充分考虑相关时间；2、汇款单上请注明项目名称及编号以便核对。
23	谈判文件获取	具体详见本项目谈判公告
24	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2025 年 04 月 27 日 16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

25	响应文件的签署	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在规定的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所有供应商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供应商的印章后，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26	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项目采用不见面电子评标，投标文件在政采云平台线上递交，以下要求部分只针对开标后提供的纸质文件： 正本一份，并标明“正本”字样 投标文件电子版（U盘或光盘）一份 副本二份，并标明“副本”字样（纸质版投标文件无需密封）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开标结束后提供纸制标书，联系地址：新疆新疆阿勒泰地区阿勒泰市迎宾路克兰区99号万驰广场1栋十四层1404号；刘涤 18129206596)
27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8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专家3人； 谈判小组专家确定方式：专家评委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前从阿勒泰地区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9	是否授权评标小组会确定中标人	否，评标委员会推荐前1名中标候选人。
30	谈判轮数和最后报价的其他要求	谈判轮数为二轮，如需要可进行2轮以上报价；（首次报价以谈判文件中报价表为准）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做最后报价。
31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1. 谈判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

		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2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最低价法（竞争性谈判）
33	履约担保	甲乙双方约定为准。
34	成交候选人公示媒介	新疆政府采购网，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中标单位在领取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时，按新建招协（2024）4号文规定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项目代理费。此费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36	中小微企业政策文件	<p>（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财库[2020]19号），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按照招标文件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p>
37	<p>重要提醒</p>	<p>1、电子招投标情况说明：</p> <p>(1) 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2) 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3) 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短信验证码或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4) 投标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5) 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6) 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p> <p>温馨提醒：供应商应提前上传，以便在上传时遇到技术问题，有充足的时间请教平台的技术人员。</p> <p>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前收到招标文件</p>

		<p>的，以完成获取招标文件申请后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为准）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6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或逾期提出的不予受理、答复。</p>
<p>备注</p>		<p>1、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投标人使用相同 IP 地址的，一经发现，相关部门将进一步核实，查实后按串通投标处理。</p> <p>3、为保证本项目质量，良好的售后服务，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依据。</p> <p>4、采购人若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其他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因素等，则按规定取消其成交资格，监管部门依法进行处理。</p> <p>5、其它：</p> <p>（1）投标企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招标纪律，无违法违纪及商业贿赂行为。</p> <p>（2）不管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投标所需一切费用。</p> <p>（3）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保证中标后由本公司组织实施，不得以任何理由将项目转包给其他机构。</p> <p>（4）招标文件中如出现前后不一致情况，均以前附表内容为准。</p> <p>6、特别提示：提供相同品牌（特指核心产品）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7、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中所叙及的新疆哈纳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

2. 谈判资格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 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有效期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4.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首页-点击信用服务- 查询、网页打印)、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现场查询核实，查询结果以甲方单位或代理机构开标现场查询为准）；
 5.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 2.2.3. 其他要求：（1）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投标人自行承诺）

3. 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 3.1 “采购人”系指新疆阿勒泰地区喀纳斯景区管理委员会。
- 3.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瀚展博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3 “采购方”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 3.4 “供应商”系指满足本次竞争性谈判资格要求参与竞标并提交了响应文件的法人

或其它组织。

3.5 “成交供应商”系指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6 “响应”系指供应商、根据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性文件并按规定谈判的行为。

4. 谈判费用

4.1 无论谈判结果如何，参与谈判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 供应商被视为已熟悉本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附件（范本格式）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6.1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疑问，可在谈判截止期的3日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不包括电子邮件，下同）通知采购方要求澄清。采购方将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内容（包括原提出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供应商。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供应商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7.2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谈判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方有权决定推迟谈判截止日期和谈判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和补充文件将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供应商具有优先约束力。

二、对供应商的资质要求

8. 谈判会的资质要求、谈判时间及地点

8.1 本项目谈判的时间、地点已在谈判须知前附表列清。

8.2 采购人将邀请所有供应商派代表参加开标会，供应商必须提交能够证明其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具体要求如下：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 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3.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有效期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4.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首页-点击信用服务-查询、网页打印）、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现场查询核实，查询结果以甲方单位或代理机构开标现场查询为准）；
5.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2) 其他要求：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投标人自行承诺）

8.3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在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经过密封完好后递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响应截止时间（即投标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

8.4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否则将拒绝其谈判。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9. 响应文件的编写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使其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谈判可能被拒绝。

10. 响应文件应使用的语言和度量单位

10.1 竞争性谈判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人就采购、谈判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10.2 除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至少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谈判响应承诺书；
- (2)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代表授权书
- (4) 谈判响应报价表；
- (5) 投标报价明细表；
- (6)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加盖公章）；
- (7)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有效期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 (8)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9)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 (10) 投标人声明函；
- (11) 投标响应保函或保证金汇款凭证
- (12) 商务、技术条款偏离表
- (13) 信用查询记录；
- (14) 相关承诺书；
- (1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响

应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经过密封完好后递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响应截止时间(即投标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

11.3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标准做出响应。

11.4 为方便评审及进行资格审查,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并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是经过密封完好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响应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

11.5 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1.6 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7 供应商应严格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附件格式及提纲内容向采购方提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12. 响应文件格式

12.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范本格式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认真填写响应文件、谈判响应报价表等，并注明谈判项目的名称、单位名称、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等。

13. 谈判报价

13.1 谈判报价时应注意下列几点：

(一)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将被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 领取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所提供资料需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章。

13.2 供应商应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书面说明。**报价中的所有服务内容必须完全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不能负偏离），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

14. 谈判报价的货币单位

14.1 响应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

15.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15.1 供应商须提交证明拟供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资料，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服务标准做出响应。

15.3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等，并提供：

(1) 服务内容的详细描述；

(2) 服务内容清单包括价格及其它必要信息。

(3) 一份保证正常服务所需要的由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过程性文件、成果文件及其它技术资料清单。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或仅仅复制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技术参数并与实际提供参数不符，将被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 谈判有效期

16.1 谈判有效期已在谈判须知前附中明确规定。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方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谈判有效期。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1 投标文件须死页胶装形式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7.2 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和法人章（或签名）。若无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须使用法定代表人的签章或签字。若无签章或签字，则视为无效投标。

17.3 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报价响应文件、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并制作在投标文件相应模块。若投标人文件制作与相应模块不对应的，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4 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7.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7.6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递交，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有效

响应文件。

17.7 投标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为准,逾期递交的视为逾期递交,将被拒绝。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应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并递交密封性完整的投标文件。

18. 谈判保证金

18.1 供应商须按“谈判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数额向采购方缴纳谈判保证金。如因供应商的违规或违约行为而使采购方受到损害或蒙受经济损失,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8.2 供应商应于谈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保证金以银行电汇形式汇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如采用本地转账支票,则须于谈判截止前向采购代理机构送达。

18.3 谈判保证金可采取电汇、保函等形式缴纳,其有效期应不低于谈判有效期。

18.4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结果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18.6 未按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谈判,将被视为谈判无效。

18.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的情形:

- (1) 供应商在谈判截止期后,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
- (2) 乙方未按供应商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
- (3) 以他人名义谈判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4) 供应商无故不参加谈判会或在谈判中撤回响应文件,给采购人带来损失的,谈判保证金受益人为采购人,不予退还。

(5)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或《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情况并给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标记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19.1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9.2 由于不可抗拒原因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而导致的丢失或损坏谈判包装体内的响应文件时，采购方将不负责任。

20. 谈判截止时间

20.1 响应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以密封完好形式递交至 谈判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20.2 所有响应文件方式递交，都必须在采购方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竞争性谈判文件指定的地点，在此之后递交的响应文件，视为为无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将一律被拒绝。

20.3 出现因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而推迟谈判截止时间的情况时，供应商则须按采购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谈判时间递交。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1.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对其响应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消。该通知须有谈判代理人的签字，并得到采购方的确认。

21.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材料或撤消通知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加密、标注和递交，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消谈判”字样，修改或撤销的内容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1.3 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谈判截止日前送达采购方，谈判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21.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 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
- (2) 无“谈判响应报价表”的响应文件；
- (3) “谈判响应报价表”与正本中内容有重大差异的响应文件；
- (4) 未按规定缴纳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
- (5)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响应文件；
- (6) 谈判小组或资格审查小组认为其他不合理的情况的响应文件。

五、谈判程序

22. 组建谈判小组

22.1 采购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结合本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2.2 项目开展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随机从阿勒泰地区专家库内抽取评标专家组成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为3人（含）以上。

23. 报价

23.1 第一轮报价

采购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谈判，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3.2 供应商参加谈判的代表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抵达。

23.3 第一轮报价前，供应商代表确认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并签字。

注：本次谈判采取第一轮报价、资格及符合性审查、谈判、二轮报价方式进行，如需要可进行2轮以上报价。

24. 谈判

24.1 资格性审查

评审工作开始后，谈判小组须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核。

24.2 资格性审查（一项不通过，否决其投标）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A	B	C
1	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资格证明及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			
3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提供有效期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说明）；			
5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现场查询核实，查询结果以甲方单位或代理机构开标现场查询为准）；			
6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纳税凭证）和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无需缴纳；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24.3 符合性审查（一项不通过，否决其投标）

序号	评审内容
1	投标报价未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报价；			
2	投标文件按谈判文件的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	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没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履约期限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			
5	未按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6	投标有效期、质保期等相关条款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7	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8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获取谈判文件时是一致且提供有效证明的；			
10	是否存在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24.3 商务谈判

谈判小组按照各供应商代表获取文件的先后顺序，与各供应商代表分别进行谈判。具体步骤为：

（1）供应商代表向谈判小组作商务陈述；

供应商代表须结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对所谈判报价服务的时间、服务内容、信誉、企业经营情况等向谈判小组专家进行商务陈述。

（2）谈判小组专家依据谈判要点，结合专家书面审核意见和供应商代表商务陈述情况，与供应商代表进行商务谈判；

（3）商务谈判后，供应商代表根据谈判小组要求，对原商务参数进行修正，并做书面承诺。

24.4 技术谈判

谈判小组按照各供应商代表获取文件的先后顺序，与各供应商代表分别进行谈判。具体步骤为：

(1) 供应商代表向谈判小组作技术陈述；

供应商代表须结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对所谈判报价服务内容、实施方案、报价组成等向谈判小组专家进行技术陈述。

(2) 谈判小组专家依据谈判要点，结合专家书面审核意见和供应商代表技术陈述情况，与供应商代表进行技术谈判；

(3) 技术谈判后，供应商代表根据谈判小组要求，对原报价技术参数进行修正，并做书面承诺。

24.5 谈判小组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核、商务和技术谈判结束后，应该在‘专家谈判笔录’中对审核情况做详细记录，对已通过资格性审核的各谈判报价文件进行书面审核，在审核后由谈判小组组长主持，归纳各专家审核意见，形成谈判要点。由谈判小组组长主持，结合谈判情况，对采购项目谈判要求进行统一调整，并将调整意见通知所有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代表，并要求供应商代表做出书面响应承诺。

25. 第二报价(如第二轮谈判未能确定候选人，进行第三轮报价，以此类推)

25.1 各供应商代表以技术、商务谈判后的书面承诺为基础，进行第二轮报价；

25.2 第二轮报价采用书面方式做出，供应商代表须按照采购机构确定的最终报价时间为 30 分钟；

25.3 第二轮的最后报价即最终报价。

注：本次谈判采取第一轮报价、符合性审查、谈判、二轮报价方式进行，如需要可进行 2 轮以上报价。

26. 报价的澄清

谈判小组须对各供应商代表的最终报价进行合理性审核，如谈判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代表的最终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代表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代表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谈判小组有权拒绝该报价。

27. 确定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将根据技术谈判承诺、商务谈判承诺按最终报价情况按第二轮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前3名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的，采用书面授权谈判小组按技术指标优劣确定。

28. 谈判过程保密

28.1 谈判开始之后，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代表或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28.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代表企图影响采购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报价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关于供应商代表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报价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报价人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采购代理机构均有权决定取消该供应商代表的此前评议结果，或决定对该报价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及纠正措施。

六、授予合同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收到采购方的《成交结果通知书》后 45 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内容及谈判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如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方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29.3 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方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9.4 不允许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特殊情况下，成交供应商必须与采购方协商后共同决定将合同标的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成交供应商必须对合同标的的全部内容向采购方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和服务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30. 采购代理费

30.1 根据采购代理合同约定，本次竞争性谈判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费。成交供应商必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费。

30.2 采购代理费收费按委托招标代理合同约定，由成交人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序号	类型	功能模块	描述	数量	单位
一、无人机自动巡护及管理系统（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互联互通）					
1	机场套装	无人机机场	1、整机重量（含飞行器）：≤37kg 2、工作环境温度：≥-25 至 ≤50° C 3、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5 4、内置无人机数量：≥1 台 5、最大允许降落风速：≥12 m/s 6、最大作业半径：≥6000 m 7、RTK 基站定位精准度：水平：≤1 cm+1 ppm（RMS）；垂直：2 cm+1 ppm（RMS） 8、充电时间：≤32 分钟（注：充电环境温度 25℃，飞行器电池电量从 10% 充至 90%。） 9、空调类型：TEC 半导体制冷空调 10、舱盖监控相机分辨率：1920×1080 11、补光灯：支持白光补光	1	套
2		无人机	1、重量：≤1.5kg； 2、最大可承受风速：≥12 m/s； 3、最大飞行时间：≥50 分钟； 4、IP 防护等级：≥IP55； 5、GNSS：GPS+Galileo+BeiDou+GLONASS； 6、避障功能：支持六向避障； 7、变焦相机参数：有效像素：≥1200 万； 8、热红外相机参数：镜头焦距：≥9.1mm（等效焦距：40mm）；视频分辨率：超分模式：≥1280*1024，普通模式：≥640*512；照片尺寸：超分模式：≥1280*1024，普通模式：≥640*512；测温方式：点测温、区域测温；测温范围：高增益模式：≥-20° 至 150°，低增益模式：≥0° 至 500°； 9、含电池		
3		传感器	设备内置风速、雨量、温度、湿度、水浸传感器		
4	遥控器	遥控器	不低于 5.5 高亮大屏，支持双控模式。分辨率不低于 1080p、最大亮度不低于 1000 cd/m2；工作环境温度：-20℃至 50℃。	1	套
5	喊话器	喊话器	无人机机载喊话器	1	套
6	计算模块	边缘计算模块	支持视频实时识别、数据统计、应用服务	1	套

7	网络接入费	网络接入费	无人机机场网络费1年、接入费及附属设施费用	1	项
8	数据中心	飞航数据中心	4路信号，支持HDMI、VGA等输出。存储时间不少于90天	1	套
9	供电系统	供电系统220V	整个供电系统的设计安装及配套设施（含稳压器）	1	套
10	配件	无人机场零配件	电缆、螺丝、安装配件、无人机场安装支架	1	套
11		无人机场围栏	定制	1	套
12	运输安装	无人机场运输	包括所有设备的公路运输、人力运输、保险	1	套
13		无人机机场基础施工	定制，混凝土标号：C25	1	套
14		无人机场安装联调	包括设备对接，接收发回的实时数据，设备调试、设备总装、软硬件联调等（多次调试至稳定运行）完成对接原有平台，介入上级厅主管大数据平台，实现所有数据动态传输共享；在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创建站点，并配置名称、登录报文、站点位置、图片信息。	1	套
15	保险	机场版保险	飞行器机损险和第三者责任险，机损险、100W三责险	1	套
16	无人机基础管理系统	监控中心	于对机场、航空器的状态及作业过程进行监控。可显示机场、无人机的位置、航线、轨迹等信息，展示飞行状态、图传状态、电池状态、任务执行情况等信息。可同步显示机场及飞行器的实时视频监控画面。 ★支持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提供平台厂家证明文件）	1	套
17		任务管理	用于无人机作业任务的制定及任务结果查看。每次无人机作业任务完成后支持任务回看，支持查看历史录像等飞行数据。 ★支持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提供平台厂家证明文件）	1	套
18		机场管理	支持管理机场设备、绑定飞行航线、制定机场任务计划、感知机场周边环境态势等功能。可远程查看机场参数及状态，采集机场附近环境信息；支持将航线绑定至机场。 ★支持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提供平台厂家证明文件）	1	套

19		航空器管理	用于飞行器的信息的采集及管理,支持远程查看各飞行器的名称、型号、在线状态、电池状态等信息。 ★支持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提供平台厂家证明文件)	1	套
二、泰加林生长状况综合监测点(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互联互通)					
1	物候相机	野外物候相机	<p>★通道图像分辨率不小于400W 支持32倍光学变倍 传感器类型:不大于1/1.8" progressive scan CMOS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0.0005Lux @ (F1.2, AGC ON);黑白不大于0.0001Lux @ (F1.2, AGC ON); 0 Lux with IR 红外照射距离:红外补光距离不低于200 m,白光补光距离不低于50 m 具有450nm, 560nm, 660nm, 720nm, 750nm, 850nm光谱检测通道。 设备可以自动输出植被指数:NDVI、GDNVI、NDRE、OSAVI、LCI。可以自动输出对应光谱通道450nm/560nm/660nm/720nm/750nm/850nm。 ★具有环境光实时矫正模块,该模块的光谱范围覆盖400~900nm,分辨率小于10nm。 ★支持30个光谱布防区域,每个区域均可计算植被并展示。 ★设备在1km距离处,空间分辨率小于等于2cm/pixel。 内置加热模块,当内部温度降至设定的阈值时可自动开启加热功能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镜头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当设备内部温度升值设定的阈值时,设备可自动关闭加热功能。 移动通信类型:4G 卫星定位:内置北斗卫星定位模块 电子罗盘:支持 防护等级不低于IP67 ★数据支持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提供平台厂家证明文件)</p>	1	台
2	网络传输	4G路由器	移动路由器,千兆端口,可插卡,有内置防火墙,无线速率:150M以上	1	台
3		物候相机流量卡	4G流量卡,流量费用	1	张
4	物候因子采集	数据采集仪	<p>多通道数据采集器信息集成模块,用于接收传感器采集的数据,由控制系统、通讯端口、指示灯、供电系统等部分组成;支持气象、水质、土壤、空气质量等12组数据至多种传感器传送生态网络感知系统;支持多路模拟接口、数字接口,支持TF卡存储(默认4GB,可更换);支持通信接口:RS485、USART、RS232、I2C。 ★支持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提供平台厂家证明文件)</p>	1	台

5	物候因子 传感器	4G/北斗传输通讯模块	无线数据通讯模块；或支持北斗三号 RDSS 的 S、L 频点，可实现 RDSS 的双向定位、短报文通信、位置报告功能。实现环境监测、灾害监测、生物多样性监测等数据至保护地一张图展示。★支持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提供平台厂家证明文件）	1	个	
6		1 年物联网流量	北斗套餐/4G 流量卡，含 3 年流量费用	1	张	
7		温湿度传感器	温度测量范围：-40~80℃，精度 0.5℃；湿度测量范围：0~99.9%，精度 2%；电容式湿敏元件、高精度测温元件，支持自动校准，数字信号输出，含百叶箱。	1	个	
8		光照传感器	测量范围：0~200000 Lux，精度 5% F.S，波长测量范围 380 nm~730 nm，响应时间 0.3 s，功耗<0.5w；IP65 防护等级；高灵敏度感光探测器，专用胶皮屏蔽防水线缆。	1	个	
9		降雨量计	测量范围：0~4 mm/min，精度 0.2 mm，承雨口尺寸：Φ200mm，刃口锐角：40°~45°；双翻斗式雨量计，不锈钢材质，翻斗采用三维流线型设计。	1	台	
10		光合有效辐射传感器	测量范围：0~2000W/m ² ，光谱范围：400nm~700nm，响应时间 1s，灵敏度：5~50 μV/μmol·s ⁻¹	1	个	
11		地表温度传感器	温度测量范围：-50~80℃，精度 0.5℃	1	个	
12		土壤温湿度传感器	土壤传感器（温度、湿度），土壤湿度测量范围：0%~100%，精确度：3%；土壤温度测量范围：-40℃~+ 80℃，精确度：0.5℃；	1	个	
13		土壤因子 人工采样	pH	参考方法：HJ 962-2018 HJ 962-2018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一年 1 次，5 个点	5	点
14			有机质	参考方法：NY/T 1121.6-2006 土壤检测. 第 6 部分：土壤有机质的测定，一年 1 次，5 个点	5	点
15			全氮	参考方法：HJ 717-2014 土壤质量全氮的测定凯氏法，一年 1 次，5 个点	5	点
16			全磷	参考方法：NY/T 88-1988 土壤全磷测定法，一年 1 次，5 个点	5	点
17	报告分析	样方植物生长状况分析	针对设定样方，分析样方区环境因子变化对野生植物生长状况的影响等内容	1	项	
18	太阳能供电	胶体电池	专用胶体防水电池，100AH，12VDC 含 220v 逆变器一套	1	套	
19		光伏电板	200W，单晶光伏电板	1	套	

20		太阳能控制器	支持最大工作电流 10A，工业级主控芯片，PWM 充电管理，过流/短路保护	1	个
21		太阳能电池板支架	电池板支架	1	套
22	配套设施	立杆	4.5 米，警示标等。	1	套
23		立杆基础施工	地基尺寸：1 个 600*600*600mm，3 个 500*500*500mm， C25	1	套
24	安装调试	运输	包括所有设备的运输和运输保险费用	1	项
25		基础施工	监测站点材料、人工、施工工具等。	1	项
26		围栏	定制	1	项
27		安装、系统联调、软件平台对接、软件使用培训	监测软件开发、对接，接收发回的实时数据，监测传感校准、设备调试、设备总装、软硬件联调等（多次调试至稳定运行）完成对接原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介入上级厅主管大数据平台，实现所有数据动态传输共享；★在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创建监测站点，并配置名称、登录报文、站点位置、图片、监测指标等信息。	1	项

三、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

1	多光谱物候相机管理模块	相机管理	配置物候相机基本信息，包括 SN 号、位置、感兴趣区域、基本参数、配置	1	套
2		云台控制	查看相机实时画面，云台控制，预置点设置与查看。★支持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提供平台厂家证明文件）	1	套
3		数据采集	采集并存储相机定时拍摄的多光谱照片以及原始数据文件	1	套
4		数据管理	对上传的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展示、下载	1	套
5		指标评价	对分析出的结果给出植物生长情况的评价	1	套
6		大屏展示	在一个大屏展示页面上呈现物候相机站点的建设情况、最近拍摄记录、实时画面、指标变化趋势曲线、云台控制，★支持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在现有平台基础上进行综合展示	1	套

7		地图展示	在地图上展示所有物候相机的位置、当前状态、植物指数采集次数★支持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在现有平台态势地图基础上进行综合展示	1	套
四、昆虫自动识别监测点（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互联互通）					
1	自动虫情采集设备	自动虫情采集设备	满足 GB/T2423.3-2016, GB/T2423.2-2008 检验标准，整体结构采用不锈钢，箱体部分采用白色喷塑工艺。诱集光源：主波长 365nm 18W 黑光灯管。晚上自动开灯，白天自动关灯（待机）。远红外虫体处理致死率不小于 98%，虫体完整率不小于 95%。集虫器有震动功能，可避免拍照时的虫体堆叠问题，便于识别害虫类别，提高识别准确率。集虫器有清扫结构，拍照完毕自动清扫，保证每个时间段诱集到的昆虫不混淆。排水装置：能有效将雨、虫分离。拍照装置：配置 1100 万像素摄像机，自动拍摄。内置有线和无线网络传输模块，支持有线和 2/3/4G 全网通无线接入互联网，能够将监测数据传输至软件平台或数据中心。内置 GPS 定位功能，可在地图中查看设备站点等数据。图像处理：设备可自动实现计数、识别昆虫种类功能；目前软件可识别并对虫体种类进行统计，分类分时段曲线图显示，可筛选。★支持与保护区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在现有平台基础上进行综合展示	1	台
2	供电模块	胶体电池	专用胶体防水电池，12V DC，200AH（×2）	1	套
3		光伏电板	200W（×3），单晶光伏电板，	1	套
4		太阳能控制器	支持最大工作电流 0.2A，工业级主控芯片，PWM 充电管理，过流/短路保护	1	个
5		太阳能电池板支架	600W 电池板支架	1	套
6		电池保温箱	户外电池保温箱，定制	1	套
7	配件	零配件	电缆、螺丝、安装配件、摄像头安装支架	1	套
8		虫情围栏	围栏规格：4000*4000*1500mm（长*宽*高），定制	1	套
9		基础施工	监测站点基础材料、人工、施工等。	1	套
10	运输安装	监测点运输	包括所有设备的公路运输、人力运输	1	套

11		监测点安装联调	监测软件开发、对接，接收发回的实时数据，监测传感校准、设备调试、设备总装、软硬件联调等（多次调试至稳定运行）完成对接原有平台，介入上级厅主管大数据平台，实现所有数据动态传输共享；在本级及省级大数据平台创建监测站点，并配置名称、登录报文、站点位置、图片、监测指标等信息。	1	套
五、生态网络感知系统维保、年报及培训（与省级平台互联互通）					
1	技术服务	设备维护服务	维保内容包括硬件设备维护：针对一期、二期建设气象/土壤自动监测点、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点、天气现象及辐射自动监测点、生物视频监控点等开展设备维护工作。若设备正常运行状态下，每年不少于两次现场软硬件设备调试维护，若设备出现故障，无法正常运行，需及时抵达现场维护；生态监测监控与管理大数据平台软件维护：日常软件平台运行服务以及修复大数据平台 bug，确保大数据软件平台实时接收数据且实时对接省级大数据平台，通过生态监测监控与管理大数据平台系统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维护期 1 年	1	次
2		生态环境监测报告	数据来源于保护区一期、二期建设自动监测设备实时采集数据以及甲方提供的野生动植物数据等；年报内容包括：项目区概况、监测点布局、监测内容及监测方法、单因子趋势分析、环境质量评价、监测结论、参考文献、监测数据汇总。编制时间为 2024 年监测报告	1	次

★注：1.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承诺函或产品使用说明书或产品介绍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等。

2. 未按采购清单报价将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做废标处理。

其他要求：

1.1、供方责任

(1) 供方负责所供货物供应、质量的检测、检验、安装调试、验收、移交前的维护、移交等工作，以及提供为完成上述所需的全部人工、材料、专用工具、交通运输、和一切辅助作业及辅助设施等。

(2) 供方应负责货物达到要求的各项功能、技术性能、指标和参数。

(3) 供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或行业的相关的规范规定的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并承担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4) 所供产品的各项功能指标和参数应符合验收标准，需方有权委托中国境内有资格的单位或机构（权威专家）对货物的性能、指标进行检测或校核。以确定是否符合国家或行业的有关质量标准及要求，其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5) 货物如需要特殊工作条件（如：电源、特殊环境温度、湿度等），应在相关的技术文件中加以说明。

1.2、交货(安装调试、验收、移交)期：合同签订后供货期 4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1.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标准规范，符合国家强制性采购要求。

质保期：3 年，质保期内对设备提供全免费保修，保修期外提供配件成本费。

1.5、付款方式：第一期：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预付款；第二期：所有设备进场后，支付合同总金额 35%的进度款；第三期：验收合格后，使用一周无质量问题；支付合同总金额 35%的尾款。（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6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根据不同货物（货物或产品）按国家或行业颁布的最新有关标准及询价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质量要求、性能指标等进行验收。

1.8、货物的安装

(1) 供应商负责供应货物的安装、调试、执行《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有关规定，并按有关规定完成检测、验收并交付使用。

(2) 采购人有权免费获取有关采购货物的详细技术资料，供应商所供货物必须严格按厂家提供的安装详图进行安装、调试等，并最终符合验收合格要求。供应商应自行至项目现场进行踏勘和对货物或产品的安装环境进行测定，因所供货物的安装尺寸不相匹配或与所安装地的尺寸不相匹配的，由此造成的需要对安装环境或货物改造（或更换货物等）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1.9、报价

(1) 在技术要求不低于询价文件中要求的条件下，按货物（产品）采购需求清单中提供的货物（产品）清单进行报价，报价均采用：人民币报价。

(2) 其他费用的处理：询价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须列入的费用（如：安装费、配套附件等）由供应商列入报价中。

(3) 报价范围应包括《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规定。

1.10、技术文件

(1) 为确保供货货物的验收、安装及维护，供应商按《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向用户提供完整的使用说明手册、维护保养（各类图纸、光盘，如

有密码，则密码开放)等技术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技术资料的准确性和适用性负责。

(2) 供方提供的文件和资料能保证满足购方进行货物操作、维护的需要。在合同签订后我方将按购方要求提供所有技术文件和有关技术资料。

1.11、培训

(1) 供方将对采购方提供技术培训，购方技术人员(业务人员)在货物维护等各方将受到培训，使他们掌握货物日常管理、检查、维护等技能。

(2) 需方可派相关操作人员或参与日常管理、维护的专业技术人员到我方或现场免费接受培训。培训中，购方有关能直接参与货物操作、运行、维护等工作，熟练掌握供方提供货物的相关技术，在正常条件下能够保证货物在使用过程中的正常运行。

1.12、技术服务

(1) 为了便于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和投运，投标单位需将按投标文件的承诺，组成项目管理机构、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到合同现场进行技术服务。由采购方技术人员负责对货物进行正确安装、调试和检测、试运行，验收、移交直至系统货物正常投入运行，全部实现货物技术要求的各项功能。

(2) 现场履行检验和评价所供系统货物的可靠性、稳定性、可操作性、维护性等情况。

(3) 参与检测、试运行、验收、移交和货物的投运。

(4) 完成货物的在线调试工作，全部实现货物的各项功能，解决货物投运时出现的技术问题，保证货物的正常按期投运。

(5) 提供安装、调试和测试所需专业仪器货物。

(6) 负责解答由购方在合同范围内所提出的技术问题，详细的解释技术要求、图纸、运行、货物性能以及注意事项。为了保证上述系统的正确运行对系统运行进行必要的演示。

1.13、售后服务

供方必须严格遵守《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和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的有关规定为用户提供售后服务及其他类似服务，包括：

(1) 保证为购方提供优质、快捷的技术服务。

(2) 为了确保系统的正常使用及时解答采购方提出的疑问，帮助解决问题，负责对系统的使用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3) 供应商应有专业的售后服务机构及技术人员，在满足紧急服务要求范围内，并注明售后服务机构办公地点及技术维修支持工程师名录和联系方式，提供工程师通过原厂或有关部门维修培训所获证书。

(4) 保证在接到请求技术服务 2 小时内予以响应，在 4 小时内（如遇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派出技术人员赶赴现场解决问题。

(5) 货物维修所需常规零备件在三个工作日内到达最终用户，非常规零备件在最长不超过七个工作日内到达最终用户。

(6) 保证维修中所更换的备件为原厂生产或原装进口（如原件为原装进口）。

(7) 及时准确地予以满足采购人对货物进行长期维护（维修）的需要，在保修期内对出现任何质量问题，随时由我公司免费进行处理，包括配件的维修、更换等。

1.14、产品质量保证

(1) 供方应严格控制采购、检验、生产、包装、运输、移交和售后服务的质量过程，严格遵循企业标准和相关的行业和国家标准的要求。

(2) 严格按照合同要求，确保产品符合需方要求。

(3) 严格控制原材料的进厂质量，保证材料加工工艺完善，检测手段完备，产品绝不带缺陷出厂。

(4) 为所供的货物制造、运输、装卸等进行投保，一旦发生意外，我方将按需方要求对所供进行免费更换、补偿等直到满意为止。

(5) 在交验过程中如发现缺件及其他原因引起的丢失，我方负责尽快免费补齐。在产品使用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如属供方原因，由供方承担责任。

(6) 上述规定是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在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按有关规范、规程、标准严格质量控制，确保提供合格产品及服务。

说明：属于供应商承诺部分的内容由各供应商可根据实际需要可以减少或不予采纳（但由此给供应商造成的不利，甚至其投标被拒绝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也可以提出更有利于竞争的承诺。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1、定义

1.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文件，包括所有的招标文件、响应文件、招标答疑纪录、澄清说明、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的所有其他文件。

1.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款项。

1.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1.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的安裝、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义务。

1.5 “甲方”、“买方”、“采购方”均系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自治区各行政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采购单位)及社会代理机构。

1.6 “乙方”、“卖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1.7 “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裝和运转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买方依据国家技术规范及本合同的约定，对内技术规格规定接受合同货物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本次采购活动。

3、原产地

3.1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4、技术规格和标准

4.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有关权威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5、专利权

5.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

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包装

6.1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之外，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应适于空运和内陆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造成的任何损失或费用。

6.2 每件包装应附有详细装箱单等文件

7、运输标记

7.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体标明收货人、目的地、货物的名称、箱数、毛重/净重(公斤)、尺寸(长 x 宽 x 高，以厘米计)等信息。

8、运输费用

8.1 卖方负责安排自发运地至买方现场的运输，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8.2 卖方装运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9、运达通知

9.1 卖方应在货物运达的24小时内通知买方，双方共同点检货物。

10、保险

10.1 由双方商定。

11、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11.1 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以双方协商为准。（另有规定者外）。

12、技术资料

12.1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书中另有规定的外，卖方应准备与将合同设备的中文技术资料，并随同设备按合同约定转交买方，如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

13、价格

13.1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卖方为其所供货物和服务而要求买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14、质量保证

14.1 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

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15、履约保证金

15.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金额的3%；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45日内向招标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16、检验

16.1 卖方应在发货之前，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进行准确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的合格证书。

16.2 在设备运达的10日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买方可申请质检部门进行检验，并有权根据检验证书及质量保证条款立即向卖方提出要求修复、更换或退货。

17、索赔

17.1 卖方对所供货物与合同约定相一致负完全责任。在买方已于约定的期限内提出索赔时，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方案。

(1) 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价。

(2) 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

18、延期交货与核定损失额

18.1 按合同约定，双方协商解决。

19、不可抗力

19.1 签约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5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等形式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仲裁或诉讼

20.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或通过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0.2 仲裁或诉讼应由诉方所在地的仲裁机构或人民法院，按其程序和规则进行。

20.3 仲裁或判决的最终裁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20.4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或诉讼费由败诉方负担。

20.5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的司法解决的部分设备外，合同的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1、违约、终止合同

21.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违约方收到守约发出的违约通知后30天内(或经双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违约行为，守约方可向违约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2、变更指示

22.1 买卖双方经友好协商可对某些条款作出更改和调整，且需以书面形式确认变更内容。但不得对招投标内容做出实质性更改，

22.2 若上述变更导致了卖方履行合同项下任何部分义务的费用或所需时间的增减，应对合同价格或交货进度进行合理的调整，同时相应地修改合同。卖方必须在接到买方的变更指示后30天内根据本款提出调整的实施意见。

23、合同修改

23.1 欲对合同条款做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4、转让与分包

24.1 除买方事先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4.2 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解除卖方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25、适用法律

25.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

26、通知

26.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7、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27.1 除了买、卖方为执行合同所雇人员外，在未经买、卖双方同意的情况下，买、卖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规格、计划、图纸、式样透露给任何人。买、卖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雇用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本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7.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买、卖方同意的情况下，买、卖方不得将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文件和资料给第三方使用。

28、合同生效及其他

28.1 本合同应在买方和卖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8.2 卖方须按技术规格中的规定，向买方提供与合同项下货物有关的现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等其他相关服务。

28.3 商务合同应包括买方最后确认的价格条款和付款方式。

28.4 下述文件将作为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1)招标文件；(2)中标通知书；(3)中标人的响应文件及询标过程中的书面答疑记录。

29、质量保证

29.1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不能按时使用（根据合同有关条款）所购设备或服务时，乙方应根据合同规定向甲方做出赔偿，因甲方原因不能履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29.2 中标方对合同项下货物按甲方要求提供的质保，质保期限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时算起。在保修期内，中标方需提供免费的维修零配件及人工。质保期结束后，以当时（或低于）市场价维修。

30、投标报价

30.1 投标报价：交钥匙工程价，内容见须知前附表。

30.2 投标货币：人民币

30.3 列出详细的易损件、专用工具的清单，并分项报价（应包括在总价内）。清单内容应包括：名称、数量、单价、总价。

31、特殊要求

合同特殊条款是对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不一致之处时，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32、其它要求

33、本合同为范本，采购人与中标单位可根据项目情况增加或修改本合同。

(此合同格式仅供参考，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

乙方： _____

_____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组织的、招标文件编号为
的招标采购中，经评定，乙方为中标方，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_____ .00)。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的规定，按照公平、公正、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甲、乙双方授
权代表就所供设备的购销、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等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一、货物名称、型号、数量及价格

表1. 货物名称、型号、数量及单价（元）

序号	产品名称及费用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产地	制造商	数量	综合单价	总价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投标总报价					

二、报价币种、合同总价

1、本合同总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 (¥ _____ .00)。合同总金额中包含全部货物的运输、保管、税金、保险、组装、调试、运维、质保服务等所有的费用。

2、本合同生效后,若无型号、品种、规格、数量、颜色、交货期等事宜上的重大变更,合同总价款不再做任何调整,甲方为此项目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三、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在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_____ %作为预付款,计¥ _____ 元整(大写: _____)。

2、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方终验合格后,乙方提供合同总额 _____ %的银行保函,计¥ _____ 元整(大写: _____ 元整)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_____ %,计¥ _____ 元整(大写: _____ 元整)给乙方。

3、质保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退还银行保函。

四、交货日期

乙方在签订合同后45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货物安装完毕通过甲方验收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五、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

六、产品质量保证

1、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为全新的产品,严禁提供翻新设备。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型号、数量、规格及技术、质量标准、售后服务必须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

3、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按国家标准要求制作，质量完全满足合同的要求。

4、如果是进口产品，则乙方必须提供海关证明材料。

七、安装、验收及售后要求

1、交货要求：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日内送至指定地点，货物安装完毕通过甲方验收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2) 安装完成时间：货到之日起 5 日内（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3) 交货地点：根据甲方要求送达指定地点。

(4)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如乙方未提交，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5)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乙方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乙方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甲方合法权益，乙方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2、货物到达安装现场后，甲方和乙方共同打开包装验货检查货物数量。乙方应提供详细货物清单。如果货物质量、技术规格、仪器配置与合同及附件不符，或货物有明显损坏，甲方有权提出索赔。只有经安装调试并且技术性能、仪器配置达到本合同附件要求后，甲方才能接受全部货物。仪器设备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3、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最新颁布的与之相关的技术规范与标准（如有），同时必须满足招标要求。乙方须在仪器到货后 45 天内完成所有仪器设备的安装、调试和性能测试。

4、最终验收方式：乙方按国家相关监测规范（如有）以及招标要求和合同内容开展调试。调试初验后，经试运行期（30 天）结束，考察设备运行稳定性，然后再进行设备最终验收。

5、最终验收时须提供产品适应性检测合格报告、设备出厂检验报告、关键技术参数清单、出厂初始设置值、仪器硬件配置清单、供应商承诺书以及主要设备的安装调试报告、试运行报告等。

6、根据采集数据需提供每年更新的编辑技术型报告。

7、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监督，乙方对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与建议必须采纳。乙方须提交承诺函，如果由于仪器本身的原因未能在三十天内调试通过，必须更换新的同型号仪器。

8、免费质保期为终验合格起至少 3 年。在质保期内，应无偿并迅速更换由于元器件缺陷及工艺等问题而发生故障的产品，并对因维修、保养，更换零部件等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在质保期间如发生影响系统运行的重大故障，维修或更换导致设备无法实际使用的时间，在原质保期基础上顺延。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并免费提供一年耗材、设备、易损件。

9、在安装调试、试运行、质保期间，乙方对出现的仪器故障应做到 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解决出现的问题。在质保期结束后，乙方也必须提供 12 小时对仪器故障做出响应和 48 小时解决出现问题的技术服务。乙方未按约响应、未按约排除故障的，甲方有权自行聘请第三方维保，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款项中予以扣除。

10、乙方应终身免费提供设备软件的更新服务。

11、操作手册及工具：乙方必须提供系统所有仪器设备、软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详细的中文操作手册，详细的系统操作和维护手册、组态软件使用手册。提供配套完整的专用工具箱。

12、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为新制造设备，严禁提供翻新或者陈旧设备。

13、每年初春季乙方必须给予甲方进行一次现场培训,并且于第一年参与现场操作运行工作，确保每个功能符合标准。乙方必须免费提供技术水平高、质量高的培训服务，每台设备应提供现场操作培训及集中培训，现场操作培训不少于 2 天；提供 3 人/次集中培训不少于 5 天，每人接受培训时间为 40 个课时以上，最终需达到预定的培训目标。

14、本项目仪器设备安装、调试、验收、质保等工作产生的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质保及其他应有的费用均由乙方全权负责。本合同的全部都不得转让与分包，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并追究其法律责任。项目总价为一次性报定，包括完成该项目全部服务和货物、耗材、安装、调试、维护（含货物安装过程中对原站房的维护）、人工、机械、保险、劳保、各种税费、专利技术、技术支持与培训、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

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等一切费用。

15、在设备最终验收后，乙方免费提供一年设备运维所需的耗材和备件。

八、技术资料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下述资料（交货时必须同时提交）：

所供货物的型号、规格、数量及生产厂家的产品检验证书、出厂检验报告。

提供使用、维修、故障查询中文文字版说明，如有电子版一并提供。

如乙方未提交，甲方有权拒绝验收。

九、包装及验收

1、所提供设备必须进行包装，免收包装费，包装物不回收。

2、因包装不妥在运输过程中发生丢失的，损坏由乙方承担完全责任，运输过程中造成破损的，无条件换货。

3、到货验收标准：按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安装、调试、试运行完成后，向甲方报请验收，甲方在5日内组织双方按照验收标准进行验收。货物内在质量的异议期执行质保期的规定，在质保期内，甲方如有异议，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对技术参数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设备，甲方有权要求退货或调换设备，乙方收到甲方书面通知3个工作日内不回复甲方的，视为同意甲方的异议和处理方式。

十、甲、乙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若甲方对订购的货物有任何更改，包括货物的型号、品种、规格、数量、颜色、交货期等事宜，必须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七天内书面通知乙方，交货期相应从变更之日起顺延。由于变更引起的合同总额的增减，则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多退少补。

2、若甲方在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内有部分出现质量问题，应及时通知乙方，若需要更换时，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10天内给予更换，如不更换甲方有权退货，并单方面解除合同。

3、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质量合格的货物，如期交付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

4、乙方对售予甲方的货物提供的质量保证期的质量保证范围，不包括意外事件、不可抗力原因及违规使用。

5、乙方在供货同时向供货单位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合同以及答疑记录复印件一份。

6、货物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退货，并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一、合同变更、违约及其它

1、甲方按合同规定的付款要求履约，合同价格不变，甲方由于非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支付合同款项时，应与乙方协商。如遇非甲方原因导致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因财政政策原因未按期支付合同款项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未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各项合同义务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1%的违约金，累计逾期超过6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3、乙方应严格按照投标、投标文件中规定的产品规格、型号名称、数量和质量提供相应的产品及服务。若乙方违反合同及招投标文件规定的义务的，每违反一项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10%的违约金，累计违反5项的，甲方可选择解除合同。

4、本合同根据_____组织的招标会的招投标结果签订。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开标会议上签名的答疑和承诺内容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是合同文本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合同文本未述及和不详之处，以附件为准。

5、合同文本不得涂改，如需修改应在合同附件中注明。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修改意见，需经甲、乙双方代表共同签署此附件，方能生效。

6、合同所有附件（包括乙方在招标会现场答疑及承诺内容），均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履行、不能履行本合同，或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外，还应按合同总价款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招标支出、向乙方主张权利的支出等）。

8、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未尽事项皆受上述法律法规约束。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合同一式七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二份。

10、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质量保证期满后终止。

11、本合同尾部记载的各方邮寄地址、授权代表、电话号码等信息（以下统称送达地址），可用于接收合同相对方或人民法院发送的各类纸质或电子数据通知、信函、法律文书，送达地址持续适用于本协议履行期间、人民法院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期间。

十二、技术资料及知识产权

1、知识产权归属

1)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成果以及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专利、秘密信息、技术资料和文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单独所有。乙方在本合同签署之前已经拥有的知识产权和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使用的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以及通用科学技术方法除外。

2)除非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披露、转让和许可有关的技术成果、秘密信息、技术资料、文件等。

3)除本项目服务需要之外，未得到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商业性地利用上述资料和技术。

2、禁止对第三方造成侵权

乙方应当保证其提供的成果及服务过程不侵害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乙方需要使用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应当在使用前合法的获得使用该知识产权的许可，并在获得许可后7日内将相关协议及许可文件复印件报甲方备案。乙方为本合同履行之目的使用自身或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3、乙方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能够合法地使用其提供的成果。如果任何第三人因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使用成果向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提出有关知识产权的任何索赔、要求停止使用、要求支付费用、诉讼、仲裁或其它不利于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之行为，乙方应当自费为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进行处理，并保证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能够正常使用成果，由此给甲方及其授权的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补偿、诉讼费、仲裁费用、律师费、甲方的其他损失等）。

第五章 投标(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参考格式)

新疆哈纳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采购单位:

投标单位: (名称及公章)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单位地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一) 谈判响应承诺书

谈判响应单位（盖章）：_____

谈判单位全权代表（签字）：_____

（招标代理公司名称）：

我们收到你们_____竞争性谈判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对_____参加谈判。

1、愿意按照谈判采购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以上（项目名称）的响应文件，同时负责与本项目相关的技术服务等，总价格及明细见《谈判响应报价表》。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谈判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履行服务义务。

3、供应商已仔细阅读并理解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我们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谈判后60天。

5、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6、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成交供应商，还认为你们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供应商成交。

7、我方愿意遵守谈判采购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付款方式及此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全部合同条款。

8、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如果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同意谈判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9、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谈判或收到的任何谈判的约定。

10、我方在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中所作的承诺在谈判后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11、我们愿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_____元的谈判保证金。

12、如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愿意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

13、综合说明：

- 1) 伴随服务及配合措施；
- 2) 要求需方提供的配合；
- 3)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不同意见的偏离说明；
- 4) 其它说明：

所有有关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	邮 编：
联 系 人：	地 址：
开 户 名 称：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传 真：
开 户 账 号：	

(附件二)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招标代理公司名称)：

关于贵方 20____年____月____日第(竞争性谈判文件编号) 投标邀请书关于“_____”的谈判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谈判，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项目中的谈判，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 _____

地址：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授权人姓名 _____

传真：

邮编：

电话：

盖章：

20____年__月__ 日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须单独准备一份供开标时审查)

(采购人):

兹证明_____同志在我单位任_____ (职务), 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 (亲笔签字或盖章)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邮编: _____

单位名称: (公章)

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	-------

注: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必须是亲笔签名或相关主管行政部门备案的法定代表人印章, 或是电子签名。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须单独准备一份供开标时审查）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供应商名称、住址）的法人代表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此次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的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完成，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声明。

法人签字或盖章：_____代理（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单位名称：_____

授权日期：20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	被授权人身份证
---------	---------

（单位公章）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 谈判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单位: 元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注:

- 1、上述报价已含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应交纳的一切税费。
- 2、在表上供应商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否则无效;
- 3、报价一经涂改, 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4、以上报价应包括投标设备材料、安装辅材、安装调试、检测实验、技术资料、技术服务及各种税费、运费、装卸费、进场协调费、仓储费、保险费、送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运输费等工程全部有关费用。
- 5、此表需单独准备一份密封后和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 6、本表格式不得更改, 供应商只能按要求填报,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谈判。
- 7、“投标总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所有报价总和一致。
- 8、投标报价明细表需严格按照采购清单进行报价, 如缺项、漏项、错项将予以废标。

投标人: (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 年 月

(附件五)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产地、型号	指标要求及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								
总计：大写： 小写：								

★注：总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视为不响谈判文件做废标处理。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六)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格式自拟)

注：供应商应在本表后附

- 6-1、 营业执照原件或公证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 6-2、 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6-3、 企业实力、企业荣誉（提供投标人相关证书等证明材料）
- 6-4、 供应商认为可提供的其他资料；

6-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本表格式仅供参考，各投标人可根据企业自身情况编制本表）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固定电话					
营业 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6-6、人员配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执业资格	从事工作年限	拟在本项目任职	备注
							项目负责人	
							...	
							相关人员	
							...	

注：投标人应根据谈判文件要求和招标项目的实际需要，在本表中列入拟投入本合同的主要人员。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年 月 日

6-7 近年内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如有）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项目编号/标项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发包人	主要内容	交货完工时间	备注
...		

我单位承诺以上填报内容真实。如不真实，将按照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注：1. 按采购人要求的内容及范围提供项目业绩。

2. 本表后须附清晰可辨的、真实的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项目内容、签字盖章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未附证明材料或工作内容模糊不清的，其业绩将不予认定。有效业绩的认定详见评审表。

3. 招标人评价证明（如有）。

4.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附件七)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 (新成立公司提供有效期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八)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谈判文件的要求 (评审内容) 提供:

(附件九)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_____。

投标单位: _____ (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十) 投标人声明函

（招标人名称）：

在参加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参与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招标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2、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须填写，如没有须填“/”）：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3、我单位不是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本项目招标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我单位将自动失去本项目的成交资格，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虚假投标责任。

投标人：（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一) 投标响应保函或保证金汇款凭证、企业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保证金汇款声明函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为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递交保证金人民币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银行主动划账方
式划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
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
损失。

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投标人(公章)：

地址：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开户行许可证复印件

(附件十二) 商务条款偏离表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商务指标要求	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提供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页码	响应情况(是或否)	偏离(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偏离说明
1.	质保期	3年,质保期内对设备提供全免费保修,保修期外提供配件成本费。					
2.	付款方式	第一期: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第二期:所有设备进场后,支付合同总金额35%的进度款;第三期:验收合格后,使用一周无质量问题;支付合同总金额35%的尾款。(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3.	采购内容	智能管护和信息化建设支出,包括:无人机自动巡护及管理系统、泰加林生长状况综合监测点、生态监测监控与管理大数据平台感知系统大数据平台升级、昆虫自动识别监测点、生态网络感知系统维保、年报及培训等1项(具体详见采购需求清单)					
4.	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供货期4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5.	其他合同条款	响应合同主要条款中的违约处罚条款					
6.	投标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内					

说明:未注明偏离的,视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注：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或承诺函或产品使用说明书或厂家盖章彩页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相关证明材料需厂家盖章确认）等。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备注	提供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材料在 响应文件中页码	响应情况 (是或否)	偏离 (正偏离/负偏 离/无偏离)	偏离说明

说明：如有偏离，则必须注明“偏离”及原因；未注明偏离的，视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十三) 信用查询记录

投标单位： (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 年 月 日

（附件十四）相关承诺书

谈判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承诺书（1）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标项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 年 月 日

承诺书（2）

投标单位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次（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标项号）投标前三年内，无以下行为：

重大违法行为；商业贿赂行为；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各种行为；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投标、报价资格，若为预中标、成交人，也自愿放弃中标、成交资格。

投标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 年 月 日

关于对本投标文件中提供资料真实性的承诺

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 (项目名称) 的谈判文件的要求，我公司在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性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将严格按谈判文件要求，在编制本投标文件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准确，并对提供的所有资料（资格、业绩、其他材料等）的真实性负责！

如提供的全部资料中有存在不真实（伪造、或租借等虚假资料）情形的，将无条件按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任何处罚，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有效的联系方式：（单位固定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

1、以下《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选用。

2、同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项目，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十二）中小微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证明文件等（如是）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是）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注：后附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文件

1.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若响应性文件中无上述证明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监狱企业的相关优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五)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